

##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各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8月26日上午10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其中王冲、惠一微、鲁旭波、戴雪光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袁征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获得通过。

《2024年半年度报告》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 2、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

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营造公司稳健发展的良好环境，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责任人购买责任险。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第四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决定其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公司聘任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41）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